

子洲县 2023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子洲县市场监管服务中心

评价方式: 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 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 2024 年 3 月 20 日

子洲县财政局(制)

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得分	扣分原因
投入 (15分)	预算配置 (15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5	机构改革，超编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5分；“三公经费”>0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5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90%，计5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3分；60%(含)-70%，计2分；低于60%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	重点项目支出：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5	
过程 (40分)	预算管理 (15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计3分；0-10%(含)，计2分；20%-30%(含)，计1分；大于30%不得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率：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3	
		支付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50%。6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0.5分，扣完为止。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下达。	3	3	
		资金结余	无结余，得3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得2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按照相关规定，足额下达。	3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计6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6	6	
	资产管理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分；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0.5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3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3	3	
		公务卡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达50%以上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费刷卡支出/授权支付*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定》加强公务卡的使用和管理。	3	0	无公务卡
		资产管理安全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3	
产出 (25分)	职责履行 (25分)	重点工作任务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③资产处置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4	4	
		固定资产管理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3	3	
		重点工作任务	按要求抽检食品、农产品，产品合格得满分，每10个不合格，扣1分，扣完为止。	加快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进度	8	8	
效果 (20分)	履职效益 (20分)	重点工作任务	按要求办结投诉案件，全部办结得满分，每少办结一个扣1分，扣完为止。	推动放心消费创建，营造安全消费环境	8	8	
		重点工作任务	按要求发放碘盐并监督，合格得满分，发现一次不合格扣1分，扣完为止。	强化全县居民普及食用碘盐，持续消除碘缺乏病危害	9	9	
		社会效益	加强质量标准计量工作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质量标准计量。	7	7	
效果 (20分)	履职效益 (20分)	社会效益	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8	8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含)以上计5分；85%(含)-95%，计3分；75%(含)-85%，计1分；低于75%计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体或个人。	5	5	
总分					100	97	

备注：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总分为100分。

二、评价小组

姓 名	职务/职称	单 位	签 字
张宏伟	主任	子洲县市场监管服务中心	张宏伟
钟锐	业务人员	子洲县市场监管服务中心	钟锐
刘城	出纳	子洲县市场监管服务中心	刘城
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部门（单位）意见：			
同意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章）：张宏伟	
		2024年3月28日	



三、评价报告（文字部分）

（一）单位概况

1、部门（单位）性质、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我单位是全额财政拨款的二级预算单位，隶属于洲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投诉举报工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工作，开展生产、流通、消费环节的食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工作；按照《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规定，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职责；特种设备的强制检定、检验、测试、校准等工作；全县的食盐调拨、批发、碘盐配给、储备工作。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编制人数 12 人，实有人员 49 人；单位资产总额（账面净值）2 万元。2023 年总收入为 670.69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2023 年的总支出为 670.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为 610.88 万元，项目为 59.81 万元。

2、当年单位履职总体目标、根据县委县人大县政府等制定的工作任务。

（1）加强社会公用计量建设。

围绕质量强国战略，完善计量体系，发挥计量对质量发展的支撑和保障作用，发挥标准的引领和规范作用，完善国家计量体系。紧盯国际发展前沿，建立一批高准确度、高稳定性量子计量基准；紧贴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等重点领域需求，突破一批关键测量技术，不断完善计量基标准体系。创新计量监管模式，完善计量法律法规体系、计量监管体系和诚信计量体系探索推进计量校准市场和校准机构建设的有效途径，规范计量校准市场，满足社会对量值溯源和校准服务的需求，2023 年把粮食领域计量器具全覆盖检定。力争到 2025 年全县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项目达到省级要求的 15 项，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求。

（2）健全消费维权机制。

针对百姓维权难、维权成本高，企业侵权成本低、赔付难等突出问题，完善消费维权机制，强化企业主体责任，加大企业违法侵权成本，提高百姓维权效率。完善消费投诉举报平台。按照便利消费者投诉的要求，建立全国统一的消费者投诉举报互联网平台，优化提升食品药品、质量安全、价格投诉等重点领域消费投诉举报平台功能，建立消费投诉、消费维权公开公示制度。推进"12315"进商场、

进超市、进市场、进企业、进景区工作向基层和新领域延伸，建立覆盖城乡的基层消费投诉举报网络。推进"12315"与相关行业、系统消费者申诉平台的衔接与联动。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指挥调度系统建设，强化统筹协调、考核督办、提示警示和应急指挥。健全消费争议处理机制。探索建立消费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简化消费争议处理程序，提高消费者维权效率。鼓励经营者建立小额消费争议快速和解机制，督促指导经营者主动与消费者协商和解。鼓励社会力量建立消费仲裁机构，完善消费仲裁程序。鼓励小额消费纠纷案件通过小额诉讼程序一审终审，快速处理小额消费纠纷。推动完善消费公益诉讼机制，维护消费群体的合法权益。推动人民调解、行政调解与司法调解有机衔接，完善诉讼、仲裁与调解对接机制。完善消费领域惩罚性赔偿制度，大幅度提高消费者权益损害赔偿力度，强化以消费者为核心的社会监督机制，使消费者成为消费秩序的有力监督者和维护者。加强消费维权制度建设。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相关配套法规规章，推动调整现行法律法规中不利于消费者权益保护的规定，充分发挥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制度的作用。推动在全国范围内开展放心消费创建活动，提高消费环境安全度、经营者诚信度和消费者满意度。

（3）加大产品质量抽查力度

为全面掌握本县产品质量总体状况组织开展食品、儿童纤维制品、成品油、散煤、农资化肥等重点产品抽查工作，充分发挥风险监测站的积极作用，完善风险监测工作，对风险隐患发出预警；保障群众健康安全，增强抽检针对性、有效性和系统性，提升食品抽检工作质量，充分发挥抽检监测排查和化解安全风险隐患的作用，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不得委托本省无实验室的检验机构承担抽检任务，监督其依法依规开展抽检工作。要督促指导承检机构及时通过国抽信息系统真实、客观、准确地填报抽检监测数据，提升国抽信息系统数据质量水平，为产品质量研判提供可靠数据支撑。主要抽检本行政区域内销售的食品、食用农产品、餐饮食品、地方特色食品、“三小”食品，根据监管需要可适当抽取本行政区域获证企业生产的食品。主要为批发市场、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超市、商店、学校食堂集中供货单位及配餐公司、小作坊、小摊贩、小餐饮和托幼养老机构等。

主要抽检本行政区域城乡结合部、农村地区的食品、食用农产品和餐饮食品。

(4) 继续开展碘盐配给制

2023年，以提高合格碘盐普及率为重点，以持续消除碘缺乏病验收为目标，我们继续积极争取资金，全面落实“群众吃盐，政府埋单”。对全县在册户籍人口实行碘盐配给制，全力全方位推行碘盐配给制，继续巩固我县连续三年碘盐普及率100%的成绩。

3、当年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全面开展投诉举报工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检验工作、全县的食盐调拨、批发、碘盐配给、储备工作，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4、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2023年我单位积极参加财政部门组织的绩效自评、绩效监控和绩效再评价等相关会议，认真对待绩效自评工作，成立自评小组，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制定工作方案，严格按照指标进行绩效自评。

5、当年单位预算及执行情况（主要说明资金的来源、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本单位当年预算收入670.6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70.69万元；单位当年预算支出670.6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70.69万元。结余0万元。

(二)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2023年我单位预算任务全面完成，有序完成了县委县政府安排的各项工作任务。

1、加强质量标准计量工作，营造安全放心的市场环境。

落实了强检计量器具免费检定政策，截止目前，共检定工作计量器具4200台（件），其中燃油加油机298台（件），膜式燃气表面2604台（件），压力表560台（件），血压计（表）25台（件），衡器415台（件），同时更换损坏压力表标准器一块。

2、进一步加快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进度，2023年度我县共接市局抽检任务食品、农产品304批次任务，校园和中秋专项食品安全抽检65批次，其中校园35

批次，中秋 30 批次，委托陕西科仪阳光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和西安中检科测试认证技术有限公司进行抽样检验，截止目前我中心已全部完成年度抽检计划任务，配合市药检所完成在子洲区域药品抽检 15 批次，医疗器械 6 批次，化妆品 4 批次，配合市食品检测中心完成市级抽检 138 批次，顺利完成 2023 年度食品药品监督抽检任务。

3、推动全县餐饮油烟整治工作，2023 年以来中心开展餐饮油烟检测工作，共检测餐饮企业 98 家次，出动人员 224 人次，处理关于餐饮油烟投诉举报 6 次，均达到群众满意。

4、推动放心消费创建，营造安全消费环境，放心消费企业 11 家，其中市级 1 家。畅通投诉举报网络，充分发挥 12315 投诉举报平台、12345 市长热线、百姓问政平台作用，依法高效解决农村消费纠纷，加强农资消费引导，提高农民消费维权意识。共计受理 12315 投诉举报 94 件其中 3 条进行立案处理、12345 便民服务热线投诉 68 件，现有 10 件未达成协议、百姓问政平台 11 件、办结率 100%。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次及绩效完成情况的分析

1、评价结论。

本次整体绩效评价满分 100 分，自评总得分为 92 分，等级为“优”。主要涉及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 6 个二级指标，具体情况如下：

预算配置共 15 分，得 10 分，占总分的 10%，其中在职人员控制率共 5 分得 0 分；“三公经费”变动率共 5 分，得 5 分；重点支出安排率共 5 分，得 5 分。

预算执行共 15 分，得 15 分，占总分的 15%，其中预算调整率共 3 分，得 3 分；支付进度共 3 分，得 3 分；资金结余共 3 分，得 3 分；“三公经费”控制率共 6 分，得 6 分。

预算管理共 15 分，得 12 分，占总分的 12%，其中管理制度健全性共 3 分得 3 分；资金使用合规率共 3 分，得 3 分；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整性共 3 分得 3 分；政府采购执行率共 3 分，得 3 分；公务卡刷卡率共 3 分，得 0 分。

资产管理共 10 分，得 10 分，占总分的 10%，其中管理制度健全性共 3 分

得 3 分;资产管理安全性共 4 分,得 4 分;固定资产利用率共 3 分,得 3 分。

职责履行共 25 分,得 25 分,占总分的 25%,其中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共 8 分得 8 分;推动放心消费创建共 8 分,得 8 分;全县居民普及食用碘盐共 9 分得 9 分。

履职效益共 20 分,得 20 分,占总分的 20%,其中社会效益共 14 分,得 14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共 6 分,得 6 分。

(四)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通过此次自评,各项绩效目标均已实现,但工作中仍有不足之处,主要体现在少数干部职工自身的责任意识不强和计量检定装置老旧。

(一)主要是在机构改革职能转换后,“60”后、“70”后干部比重较高,干部对新时期市场监管服务中心的工作适应能力不强,业务不精通,交办的工作任务不能及时高效办结到位,对新法律法规学习不足、认识不足,干事创业激情有所减弱,工作缺乏进取心。少数干部职工自身的责任意识不强,存在畏难情绪,有时缺乏敢于担当的责任和勇气。

(二)计量检定装置老旧,在计量标准检定使用过程中,经常遇到一些常见的问题,不仅给检定人员在检定过程中带来了不少障碍,也为装置将来的正常、安全的使用带来了隐患。此类现象因为设备老旧的原因经常会出现,给检定人员的工作带来极为不便。

(三)公务卡刷卡率方面,我单位无公务卡。

2、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一)重视年轻业骨干人才培养,组织计量、食品药品业务人员进行送出去请进来多方式培养,力争在 2024 年组建一支有担当有责任业务精的骨干队伍。

(二)更换计量检定装置,预计在 2024 年把中心老旧压力表检定装置,血压计检定装置向半自动更新,为全县社会公用计量奠定基础。

(三)尽快办理公务卡。

(五)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结果引起我单位高度重视，及时进行问题梳理和整改工作，切实改进工作中的不足和缺陷，有效提高单位履职能力及资金使用效率，且根据安排将自评结果在子洲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